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应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2日以通过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并于2018年12月3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皓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预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符合公司发展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事项。董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预案的公告》、《公司章程修正案（2018年12月修正）》和《公司章程》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4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8年12月19日在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专项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预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召开公

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 国 船 舶 重 工 集 团

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